

湖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通知

为积极应对当前复杂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进一步统筹做好 2021 年学校疫情防控和秋季学期开学准备工作，按照中央、省市各级疫情防控有关政策和会议精神，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实际和教育教学安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时间

根据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整体安排，学校秋季学期开学时间保持不变，按照《关于 2021 年暑假放假及有关事项的通知》执行。

1. 全校教职工 8 月 26 日正式上班。
2. 符合返校条件的学生分四批返校。

第一批：8 月 27 日，2021 级专升本学生来校报到；

第二批：8 月 28 日至 8 月 29 日，2019 级、2020 级本科生和 2020 级专科生错峰返校报到；

第三批：2018 级本科生和 2019 级专科生根据课程安排，在上课前两天错峰返校报到；

第四批：9 月 10 日至 9 月 11 日，2021 级新生错峰报到。

第五批：目前尚居住在港澳台、国外、中高风险区所在地区的教职员工和学生（含 2021 级新生）未接到学校通知一律不返校，并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政策规定，相关情况及时报所在单位，在接到返校通知后根据通知要求返校。

二、返校工作安排

1. 坚持做好健康监测和信息日报送制度

严格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严格居家健康监测，全体师生在返校前进行 14 天健康、行程轨迹“双打卡”，上报体温、健康和行程轨迹状况；各单位要动态、精准掌握和报送每位师生返校前 14 天的旅居史、接触史、行程轨迹和身体健康状况。

2. 熟悉疫情防控管理有关规定

及时掌握黄石市、学校各项疫情防控管理规章制度，了解本人居住地及学校属地的疫情防控形势、防控管理规定，坚持“非必要不外出”原则，符合疫苗接种条件的师生要尽快完成疫苗接种。加强健康防护，坚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少出门、不聚集等良好习惯；加强锻炼，合理作息，返校前确保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居家过程中一旦出现发热、咳嗽、腹泻等症状，勿自行服药，须佩戴口罩前往就近发热门诊就诊，如实告知旅居史、活动史和接触史，就医途中尽量避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如有突发情况第一时间及时向属地和学校报告。

3. 掌握返校相关要求和条件

严格落实返校申报审批制度。以下师生暂缓返校：（1）14天内来自或途经疫情中高风险区所在地区和所在县或当地政府宣布全域封闭管理地区的；（2）本人或共同居住的家庭成员为确诊病例、核酸检测阳性者、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的；（3）返校申请提交前14天内，有过发热、乏力、干咳、胸闷气短等新冠疑似症状的；（4）健康码“红码”或“黄码”的；（5）位于港澳台和在境外的；（6）健康打卡不满14天或其他认定暂不符合返校条件的。

除以上情况的师生可向所在单位（学部）申请返校。

4. 了解返校流程

符合返校要求的学生，凭返校前14天健康监测记录、健康“绿码”、大数据行程卡等材料，至少提前3天向所在学部进行申请，经学部审批同意后，严格按照报批审核的时间和方式返校和入学报到并接受学校疫情防控管理。

秋季开学报到期间，学校在大门口设置警戒线、体温检测点和临时观察点，对所有入校人员进行身份核实、检查“健康码”、大数据行程卡和**登机登车前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经体温检测，扫“东楚通”二维码后方可进校。进入学校后服从学校管理，“非必要不出校”“非必要不离黄”。严禁学生自行在校外租房。

未提出返校申请、未经学院审批同意、以及不符合返校条件的学生，一律不准进入校园。学生返校期间，无特殊情况送学生车辆及人员不得进入校园，校外无关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

5. 加强返校途中防护

师生返校途中应全程佩戴口罩，提高防范意识，做好个人防护。应避开中高风险地区，留意周围旅客健康状况，避免与可疑症状人员近距离接触，同时做好个人健康监测，感觉发热时要主动测量体温，核实发热后应暂缓返黄返校，并第一时间主动向所在单位（学部）报告，积极配合相关工作人员按相关要求到指定医疗机构就诊。

秋季学期开学时间及返校健康检测要求，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要求随时调整。如有调整，相关通知将通过学校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发布。